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胡潔芳
傳真：03-8572660
電話：03-8462860#570
電子信箱：loris1117@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0601711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議程。(1060171180_Attach000.pdf)

主旨：檢送「106年國民小學科普閱讀推廣工作坊」研習議程1份，請貴校鼓勵教師參加，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6年9月7日師大圖資字第1061021973號函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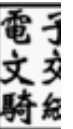
二、研習對象：依下列順序錄取名額，額滿為止。

(一) 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學年度國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輔導與教育訓練計畫」之國小圖書教師與自然/數學老師同時報名者。如圖書教師身兼自然/數學專長，請於報名時註明。

(二) 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小圖書教師及自然/數學老師同時報名者。

(三) 對本課程有興趣的國小教師。

三、本工作坊場次如下(報名期限：106年9月8日至9月18日止)，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http://www.inservice.edu.tw/>)。



106/09/08





(一) 臺北場：106年9月25日(星期一)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B1國際會議廳辦理(課程代碼：2259256)。

(二) 臺中場：106年9月26日(星期二)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2樓第一會議室辦理(課程代碼：2259257)。

(三) 臺南場：106年9月27日(星期三)假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3樓308教室辦理(課程代碼：2259258)。

四、請參與研習者自備筆記型電腦或平板及自己任教年級之自然領域課本，以便進行分組實作。

五、本案聯絡人：鄭水柔小姐，02-77345428，shueizheng@gmail.com。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